

郵寄地點及電話：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	地址：10624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 1 巷 1 號 電話：(02)37073831 (分機)2331~2335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填表時請注意：一、本意見不必另備文。

二、建議理由及辦法請針對公告圖說範圍內盡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
三、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
四、請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。

五、請到公開展覽處參閱圖說(草案)或描繪所需位置，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(成本費自理)供用。

建議位置及修正意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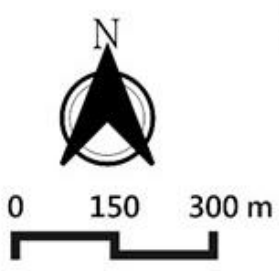
「龍鑾潭重要濕地(國家級)保育利用計畫(第一次檢討)(草案)」 公開展覽案公民或團體意見表				
編號	陳情位置	陳情理由	建議事項	備註
	一、土地標示： 區 段 小段 地號 二、門牌號： 區 路 段 街 弄 巷 號 三、陳情人電話：			是否列席 內政部重 要濕地審 議小組會 議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申請人或其代表：

蓋章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



圖例

- ✖ 龍鑾潭保育利用計畫範圍線
- 生態復育區
- 龍鑾潭重要濕地範圍線
- 環境教育區

「龍鑾潭重要濕地(國家級)保育利用計畫(第一次檢討)」功能分區(草案)示意圖